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薛偉呈 電話:2991111#8964

電子信箱: AM2044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:府客文字第11208866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0886618A00_ATTCH1.pdf、0886618A00_ATTCH2.pdf)

主旨:函轉客家委員會「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及「112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報名資訊,請惠予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7月5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4861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該會訂於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辦理旨揭認證,刻正受理報名至112年8月1日(星期二)止,為提升公務人員公事客語服務能力,112年度完成報名且無缺考之公務人員及軍警人員,可向任職機關申請補助報名費,請轉知所屬機關(構),鼓勵同仁踴躍報考。報名費補助申請方式,本府業以112年7月14日府客文字第1120906337號函公告,或至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官方網站(https://web.tainan.gov.tw/hakka)「法令規章—客語能力認證」項下查詢。
- 三、有關考試簡章、考試報名及獎勵措施等相關資訊登載於112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專屬網站(https://hakka.sce.ntnu. edu.tw/hakka),或可電洽總試務中心免付費服務專線:





0809-090-040 •

四、檢附本年度認證「112年度第2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」

及「112年度高級認證簡章」各1份供參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

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、世界客屬總會臺南市分

會

副本: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電 2023/07/7文

